

補發申請書		年 月 日		收文字號		
補發年度	( ) 田鄉建字第 號			地址	彰化縣田尾鄉 村	
補發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實施建築管理地區建築物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工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造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竣工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造執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計圖			建築地點 (補發)	地號	段 小段 地號
申請人 (所有權人)	姓名	(簽章)			年齡	年 月 日 電話
	身分證字號 或營利事業 登記證字號					
	住址					
身分證影印本 (正面)				身分證影印本 (背面)		
受委託人 (如係本人申請 本欄免填)	姓名	(簽章)			開業登 等級字號	電話
	事務所 名稱				事務所 住址	
	身分證字號 或營利事業 登記證字號					
委託書	茲委託 君 全權代表本人辦理申請補發業務及請領有關文件，特立委託書如上。 委託人： (簽章) 住址：					
備註欄	以上所填資料，倘有不實，侵犯第三人權利，願負損害賠償及法律責任。 此 致 彰化縣田尾鄉公所 申請人(受委託人)： (簽章) 聯絡電話：					
檢附文件	1、建築物所有權人證明文件(最近三個月內)： (1) 已辦理保存者：檢附建物第一類登記謄本影本(3個月內)。 (2) 未辦理保存者：檢附 a、土地第一類登記謄本影本(3個月內) b、房屋稅籍證明影本或最近一期房屋稅單影本。 2、登報作廢報紙(詳刊使照年度、字號、所有權人名字)，申請竣工圖及使用執照副本免附。 3、公司登記證明文件。					

# 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曾向貴所申請( )田鄉建字第 號使用執照(及竣工圖)乙份。因保管不當確實遺失，已登報作廢；或因建築物屬多人共有，須再行補發副本。如有虛偽冒領者，願意放棄先訴抗辦權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謹呈

彰化縣田尾鄉公所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